

02

智慧阅读
愉悦阅读

后窗
推理

千百密疏

普璞·主编

轻轻走路，她在近旁
雪地下面，
轻轻倾诉，她能听见
雏菊生长。
一袭明亮的金发
已光彩全无，
她那么年轻貌美
就委身尘土。
……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普 璞 · 主编

百密 千疏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密千疏 / 普璞主编. — 贵阳: 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8.7

ISBN 978 - 7 - 221 - 08111 - 7

I. 百… II. 普…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94667 号

责任编辑: 杨建国

装帧设计: 韩 捷

百密千疏

普 璞 主 编

出版发行: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编: 55000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通达诚信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32 787×1092mm

印 张: 8.75 插页 8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221 - 08111 - 7/I · 1681

定 价: 23.00 元

卷首语

这本的定位与上一本《择爱而噬》一致,前提都是收录最好看的推理小说。但与上本比起来,这本其实更个性化一点,也就是说,一些作品带有作者自己鲜明的烙印。看着这些小说你就能明白,这就是本土的推理小说。当然平时我也会很喜欢看外国名作,我觉得推理作品中那种悬疑的氛围、巧妙的设计与震撼的推理是全世界共通的艺术,欣赏起来不分国界。但在这里我想和心中那不经意的“崇洋媚外”唱下反调,说说本土推理小说的优势。

虽然都生活在同一个时空,但由于各国作家各自的生活习俗乃至世界观都有所不同,再经过了第三者的翻译之后,你能轻松的从字里行间辨认出这是日本的推理小说,那是欧美推理小说,它们都带有很明显的印记。印记本身并不阻碍读者去欣赏作品,但它拉远了彼此距离,弱化了代入感。

还有一点,凡是被引入中国的外国作品基本都为名家名作,它们中的大多数确实很优秀,但有一个问题几乎是所有名家都具有的:一个作家越有名气其作品就越一统化。这并非是缺点,因为他寻到了自己的定位,并形成了自己的风格。单通过作品就能辨认出作者是某某人,这无疑是一个优点。但与此同时,他身上的其它个性就被去掉了。换句话说,好不容易让市场拥抱的名家,不会再轻易地改变自己的基

调,宣扬自己的个性。他只会保持自己的风格。如果把这风格比喻成是一种香气的话,那大多是迷人舒缓沉淀的气息,让你可以“闻香识人”而非“掩鼻而逃”。但有所得也有所失,其结果是读者很难从国外引进的名作身上闻到“奇异”的香气。我敢断言,世上百分之九十九的作家在成名之后,都会把自己的风格变成“老妪能读”。因为这样才是畅销的保证。而如果有读者想阅读那种极有个性放浪不羁非同寻常的作品,基本上只能在本土作品中寻找了。我并非是说外国作者缺乏个性,只是那种作品很难被引进,它们甚至很难在其本土出版,它们可能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才被挖掘出来。

到这里,我只是想说明本土推理小说作品自有其特点和优势,并非只是舶来品的模仿秀。模仿在特定时期确实是存在的,但个性始终存于作者的心中。只要作者用心认真去写,作品自然的就会与外国作品不同。这是自然而然的结果。中国人本身就是极具智慧的民族,当与推理小说结上良缘之后,我深信中国推理小说终有一天会站在世界的巅峰。

普 璞

2008年2月18日

整个故事的始作俑者——我。

没有杀任何人，除了自己。

我，爱S，却害死了他。这

好像是完全不符常理的事实。

我，的杀人动机来自

于小说创作，小说却又完善

了我，的杀人计划和实

施。只是为了有一部作品能流传

吗？好像不全是。只是因为得不到

那人的爱而陷害他吗？好像也不

是。混乱的情绪和转折

的人生使之做出足以令

世人瞠目结舌的决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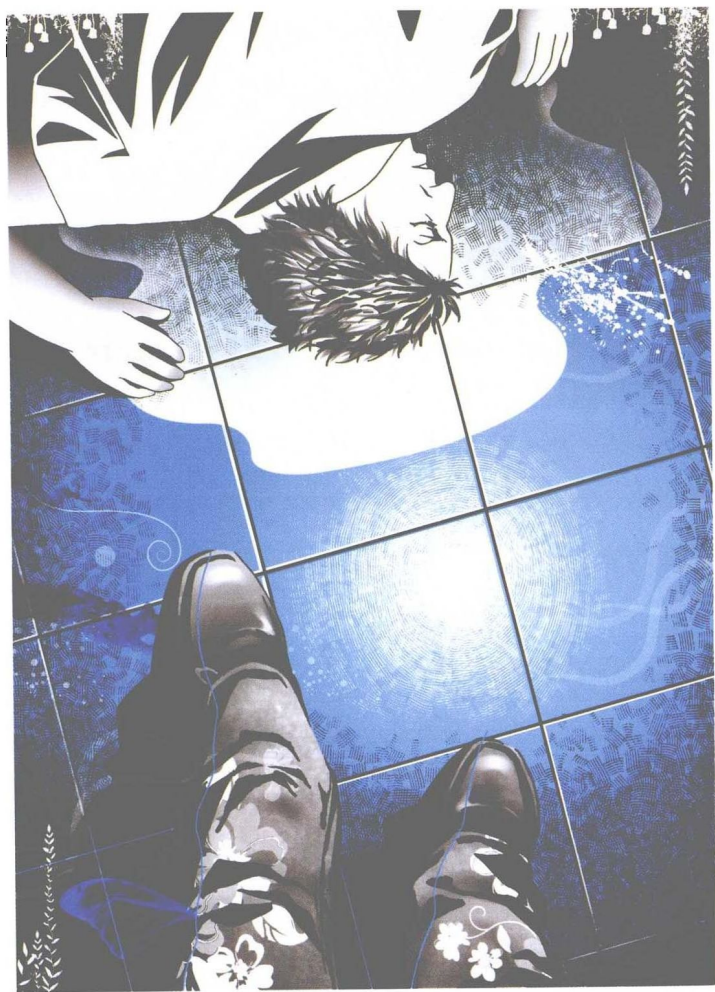
她爱他，她恨她吗？未必是。她只

是将他们都拉进了这个深渊，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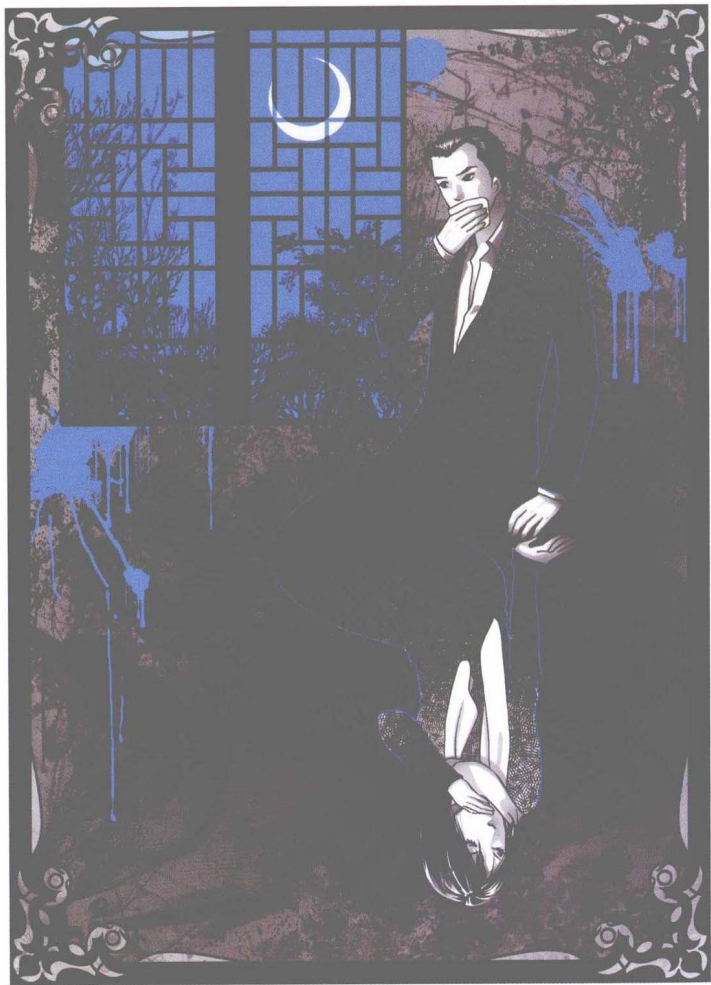
自己完成一场死亡的奔赴。



君子如玉 by 清流



百密千疏 by 王稼骏



西格蒙德的伊底 by 王稼骏



钻戒与我不安分的人生 by 普璞

轻轻走路 她在近旁 自己何等风华绰约
 雪地下面 已长成少女。
轻轻倾诉 她能听见
 雏菊生长。 棺椁盖板 沉重墓石
 压着她酥胸。
一袭明亮的金发 我徒自难解愁思
 已光彩全无 她安眠墓中。
她那么年轻貌美
 就委身坐土。 安宁 安宁 她听不见
 琴声或诗句。
宛如百合 皓似白雪 我的一生在此埋葬
 她不大清楚 将泥土堆聚。

——奥斯卡·王尔德《安魂曲》

目录

卷首语

1 君子如玉

清流

8 百密千疏

王稼骏

33 西格蒙德的伊底

王稼骏

52 绝对真相

赵建文

67 钻戒与我不安分的人生

普璞

91 束缚

普璞

104

·····作家不见了

○杜撰

131

·····马文轩的最后一案

○曦奥

158

·····保险员的生意

○老家阁楼

177

·····爱无双

○河狸

205

·····小说人生

○青青细胞

225

·····新欢

○青青细胞

254

·····附录一

主编评述

262

·····附录二

如何从短篇推理过渡到长篇写作

○普璞

后

窗

推

理

君子如玉

清流

我喜欢吃饭。

不不，别误会。我可不是个酷爱美酒佳肴的饕餮之徒，我说的是真正的米饭。颗颗晶莹饱满，细细咀嚼，就有淀粉的甜香。满汉全席也没有这样一碗米饭吸引我。我甚至不用吃菜就可以把满满的一碗米饭扒下肚。那种满足感让所有看见我吃饭的人都会从心底里发出赞叹：

“凉玉，你真是个小饭虫儿。”

——就算叫我饭桶又怎样？我也毫不在乎。需要极少，满足就极易。对我来说，有饭吃，能吃饱，这就是上苍的恩赐。

在我二十二年的人生中，从未有任何一件事比吃饭更能吸引我。直到子卿的出现。

程子卿是校园风云人物。身高 185 公分，A 型血，天蝎座。咦，问我怎么知道？在男生平均身高为 170 公分的医学院里，想不注意到这样玉树临风的人物都很难。子卿早是全校女生关注的焦点。大众情人的情报我早已听得耳朵长茧。但在他主动请我吃饭之前，我发誓没对他存在过任何幻想。原因很简单：鲜花插不到牛粪上……呸呸呸，我何必如此糟践自己？

子卿悄悄靠近我，向我提出邀请的时候，我还狐疑不已。可是

坐在饭馆里，喷香的米饭端上来的时候，我已无心再佯装矜持，浇了一点菜汁在饭上，就把头埋在碗里苦吃。对面的子卿大约是张大了嘴巴。直到我的碗见了底，抬起头来时他还保持着那个不太雅观的姿势。我看了他一眼，又垂下眼帘，对他的那碗饭行注目礼：“你……不饿么？”

“……不……饿……你……慢用……”他把那碗也推给我。

我一点儿也没客气。硕大的胃刚填了一个角。无视满桌丰盛菜肴，我把脸继续埋进饭里。

嗯。饭馆里的米饭就是比学校食堂的好吃。吃完了这碗，大概有八分饱了。我无限满足地吞下最后一口米饭，这才想起问他请我吃饭的目的，终于抬头询问，怎料子卿凝视我半晌，露出一个微笑：“嘴角边还有米粒。”

“……嗯？”我正被那微笑晃花了眼，这男人长得恁地英俊，眉目之间的光华，居然让鲁钝如我者，也移不开眼睛。正陶醉间，忽然听到这句大煞风景的话，差点扑地。正恨不得找个地缝钻下去，可怕的事突然发生……

子卿伸出手来，无限温柔地轻拭我的脸……那颗害人的米粒被他拈在手中……他直视我的眼，那魅惑之气，让我身不由己，沉溺在他眼波里……他将手指递到自己口边……我瞳孔骤然放大……他舌尖一卷，将这颗该死的米粒送进嘴里……我的脸腾地如同火烧，然而他的眼，这媚世男人的眼，这天地间似乎只剩他的眼……子卿再次微笑。他掏出一封信来，在我眼前一晃：“这封是本想托你转交给你舍友紫菱的情书，不过我想现在用不着了，因为，我已决定要你……”

子卿人影晃动，不知何时已坐到我身边。他低下头，轻轻吻上

已经目瞪口呆的我，那抹浅笑始终在他唇角。他唇齿的芬芳，令我闭上眼，决定不再追究任何其他……

可我到底还是愧疚。紫菱是我室友。那娇俏可人的容颜，才是堪配子卿的。无怪乎子卿被她吸引。可我呢？我是什么？我只是饭桶。回去我还是向紫菱老实交代。紫菱先是一愣，继而哈哈大笑：“天啊，恐怕他是爱上你吃饭的样子……”

“……”我被她这反应弄得哭笑不得。我陷入苦恼。

可是子卿注定让我无法拒绝。他的手，他的眼，他的唇，可以让我忘记自己最爱吃的米饭。我喜欢把头埋在他颈窝里，他皮肤上有淡淡清香，闻上去似一株熟透稻谷，让我忍不住在他脖子上轻轻啃噬。

我的生活出现巨大改变。子卿公然和我出双入对。我不理别人嫉妒的眼神，沉醉在他的温存和呵护里。临近毕业，学校里无所事事，我整日和他厮混。连紫菱都说，凉玉，想不到你也会这样爱上一个人。

呵呵呵呵。我一阵傻笑。在同学眼里我似单细胞生物，想不到居然有开窍的一天。我抓抓脑袋，想到什么：“对了，紫菱，好像再过几天就是你的生日？”

“没想到啊，你还记得这个。”紫菱全无好气。子卿之前，我和她走得最近。现在有了子卿，她就自然被我渐渐忽略。我心下歉然，道：“放心，到那天一定替你庆祝。”

在紫菱校外租的小屋里，我一人为她庆祝了她二十二岁的生

日。紫菱平素眼高气傲，自然乏人亲近。这个地方，除了我之外，是谁也不知道的。她有时嫌宿舍人多口杂，喜欢来这清静。我也随她去。美女总是有些性格的。

这天晚上，紫菱多喝了几杯，有些醉了。她抓着我的手，问：“程子卿对你好么？”我惶恐点头。她笑：“好羡慕你。有这样一个陪伴左右。”我头低下去：“我是抢的你的。”

“不，是他自己选择了你。你真幸运。”紫菱的声音渐渐低下去，“我想睡了。”“嗯。你早点休息吧。我回学校了。”我点点头，把她扶上床躺好，“紫菱，你一个人住这儿害怕吗？一个人还是小心的好。我以前一个人在家，喜欢在床头柜里放把榔头，至少有安全感。你这里尽管离学校不远，还是偏僻了些，晚上睡觉要警醒。”“嗯，我知道的。”紫菱醺醺然点头。我告辞而去。

事实证明，紫菱把我的话听进去了。噫，可是我不知道这到底是救了她还是害了她。

一个星期之后，独自睡在小屋的紫菱险遭某男的强暴。危急之时，紫菱想起几天前刚刚买好放在床头柜里的匕首，于是趁隙抢出扎向这个卑鄙的男人。后者毫无防备地死去。紫菱被警方判为正当防卫而无罪释放。可是几天后，学校将紫菱开除，原因令人咋舌。原来死者名叫张航，也是本校学生。警方在调查他身份时，在他的宿舍里搜到了紫菱曾去医院施行流产手术的照片和手术费用的收据。学校本来已经因这桩强奸未遂案被闹得沸沸扬扬而头痛，这下寻到了理由，以作风不正为名，将紫菱开除。

紫菱没有说那个让她流产的男人是谁。大家猜测大概就是张航。不然他怎么能进入紫菱的小屋侵犯她？可是她为什么又杀了